

平阳县胜利路东延线（墨城互通至横山大道）新建工程监理招标公告

PYJS210917219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 平阳县胜利路东延线（墨城互通至横山大道）新建工程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已由 平发改投资[2021]153号 文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 平阳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来自 业主自筹，招标人为 平阳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本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，实行资格后审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建设地点：平阳县胜利路。

2.2 项目规模及技术标准：本项目施工监理共计1个项目为：

本项目采用交通部颁《公路工程技术标准》（JTGB01-2014）中的一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，兼顾城市道路功能，设计速度采用60km/h，位于平阳县鳌江镇、海西镇，项目起点桩号为 K0+000，起点接甬台温高速复线墨城互通连接线与规划迎宾大道交叉口处；终点位于东山中桥东侧桥头，终点桩号为 K1+090。路线全长 1090m；全线共设置中桥1座、隧道823米/1座（分离式），平面交叉1处。估算总额21373.5万元，建安费为17751.1万元。

2.3 计划施工工期：24个月。

2.4 招标范围：全线隧道、桥涵、路基、路面、排水、绿化、交通安全设施、隧道机电工程及防护等全部工程的施工及缺陷责任期监理服务。

2.5 监理标段划分及其监理服务期：本招标项目设一个监理标段。监理服务期49个月，其中施工阶段监理25个月(施工准备期1个月，施工及交工验收期24个月)，缺陷责任期监理24个月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,交通运输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，并在监理业绩、监理人员和履约信誉等方面具有相应监理经验和能力。

3.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。

3.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，不得参加投标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（含法定代表人控股）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同时参加本标段投标，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。

4. 招标文件（工程量清单、图纸）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1年9月18日至2021年10月13日，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 (<http://www.zjpy.gov.cn/col/col1229353018/index.html>) 建设工程项目窗口下载，澄清、答疑、施工图纸网址同上。

4.2 网上报名时间：2021年9月18日至2021年10月13日09时 30分。注：凡有意参加此项目的投标人，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人企业入库工作及网上信息录入，否则，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，后果由投标人自负。企业入库办理须知详见本网站“关于应用温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主体信息库有关事项的通知”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2021年10月13日09时 30分,地点为平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（平阳县鳌江镇火车站大道和环城路路口，和谐家园<原剑桥华府> 二层代理窗口）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接受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平阳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平阳县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平阳县鳌江镇疏港大道（平阳县港航局三楼）

联系人：张先生

联系电话：0577-58110968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温州市瓯海区三垟街道黄屿大道宏地壹品国际5号楼802室

联系人：金先生

联系电话：0577-86170009/15857710999